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保荐机构”）为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家居”、“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顾家家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553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中信建投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097.31 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109,731.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849.06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08,881.94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汇入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3310010110120100402848 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费用、律师费用、法定信息披露费用、债券发行登记费用、摇号费用及公证费用 95.16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08,786.7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验证，并由天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338 号）。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募投项目“年产 80 万标准套软体家具项目（一期）”部分用地取得时间因为政府土地指标调整延迟，导致募投项目施工进度较原计划滞后，无法在原定时间内建设完工。公司将该项目的建设完成期延

期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年产 80 万标准套软体家具项目（一期）	138,107.93	108,786.78
合计		138,107.93	108,786.78

## 三、募集资金的存储及结余情况

截至公司公告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 月 18 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浙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3310010110120100402848	30,478.06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支行	571912554110101	8,128.74	活期存款
合计		38,606.80	

### （二）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 月 18 日，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累计投入（截至 2023.1.18）	利息 <sup>①</sup> （截至 2023.1.18）	结余募集资金
年产 80 万标准套软体家具项目（一期）	108,786.78	70,432.88	252.90	38,606.80

注①：利息为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

## 四、募投项目结项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

本次募投项目资金有所结余的原因主要为：（1）因政府土地指标调整，公司

实际未拿到本次募投项目的部分用地，导致募投项目资金有所结余；（2）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严格规范采购、建设制度，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合理地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形成了部分资金结余；（3）募集资金存放银行期间产生了利息收入结余。

## **五、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结余募集资金 38,606.80 万元（包含截至 2023 年 1 月 18 日的利息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募集资金专户后将 对募集资金专户予以销户。

## **六、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支出，增强公司营运能力。

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做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事项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顾家家居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由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次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顾家家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付新雄



李华筠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8日